

冠县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而成。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冠县统计局联系（电话：0635-5261886，电子邮箱：gxtjjbgs@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出台《冠县统计局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明确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提出公开统计信息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做好解读和回应、增强公众参与等工作措施，细化分解任务，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冠县统计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时间: 2021-07-23 11:26:30

索引号	000014348/2021-00055	分类	部门实施方案
发布机构	冠县统计局	发文日期	2021年07月23日
名称	冠县统计局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文号	无

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为推动冠县统计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一、优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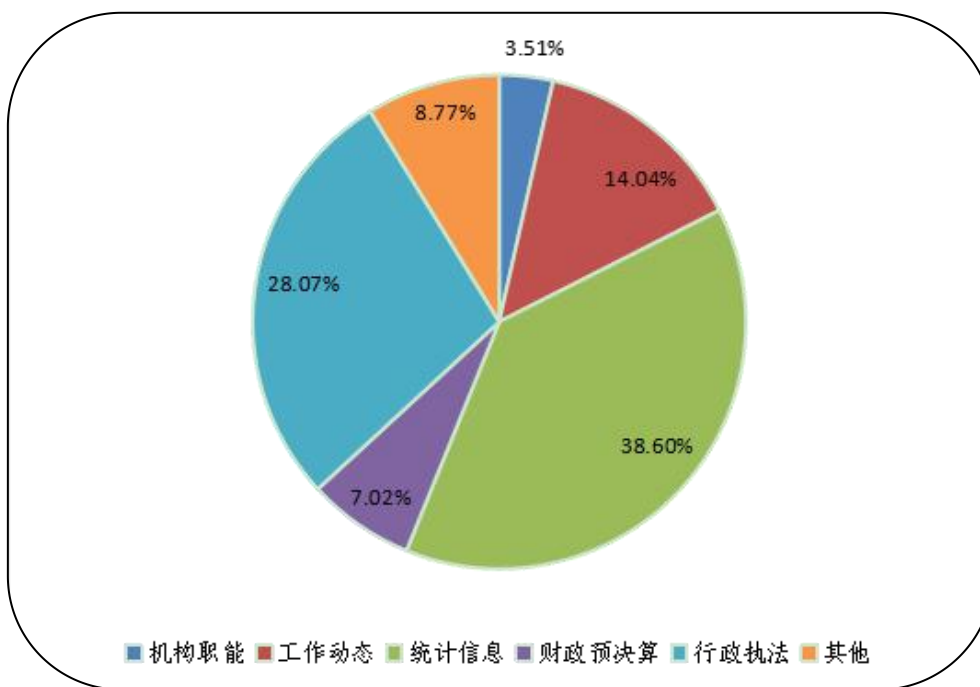
（一）推进重点工作信息公开。通过政府网站等公开平台主动公开“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等，做好我县历史规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工作。

（二）推进营商环境信息公开。更新完善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

二、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

（一）推进政策文件精准解读。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对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有关工作年度报告等，进行解读。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除注重对政策背景、决策依据、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

二是强化政府信息发布。2021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90条。1、政府网站发布政府信息57条，其中统计信息22条、占比38.60%，行政执法信息16条、占比28.07%，工作动态8条、占比14.04%，财政预决算4条、占比7.02%，机构职能2条、占比3.51%。2、通过“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333条，主要包括数据发布、工作动态、理论学习、主题节日宣传等信息。



政府网站发布数据统计

三是解读回应情况。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制度，2021年，发布统计数据解读信息11篇，深入分析解读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特点、新变化、新趋势。

当前位置：统计数据

序号	名称	发文日期	发布单位
1	冠县2021年度11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2年01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2	冠县2021年度10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12月03日	冠县统计局
3	冠县2021年度9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11月09日	冠县统计局
4	2021年前三季度冠县生产总值初步核算结果	2021年11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5	冠县2021年度8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11月04日	冠县统计局
6	2021年前三季度冠县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2021年10月26日	冠县统计局
7	冠县2021年度7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9月24日	冠县统计局
8	冠县2021年度6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8月16日	冠县统计局
9	2021年上半年冠县生产总值初步核算结果	2021年07月30日	冠县统计局
10	2021年上半年冠县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2021年07月26日	冠县统计局
11	冠县2021年度5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7月08日	冠县统计局
12	冠县2021年度4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6月08日	冠县统计局
13	2021年一季度冠县生产总值初步核算结果	2021年04月27日	冠县统计局
14	2021年一季度冠县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2021年04月26日	冠县统计局
15	冠县2021年度1-3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4月19日	冠县统计局
16	冠县2020年度12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3月02日	冠县统计局
17	2020年冠县生产总值初步核算结果	2021年01月28日	冠县统计局
18	冠县2020年度11月份统计月报（含解读）	2021年01月18日	冠县统计局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为予以公开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统计数据信息。

收费和减免情况：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常态化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制作、公开、登记等制度，全局各科室相互协作、责任到位、分工明确，从信息撰写到审核发布各阶段有序开展，强

化保密审查、法律审核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符合保密规定，同时提升信息质量，持续推进政府信息管理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加强对政府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1 年，依托“冠县人民政府”网站“统计信息”专栏，主动公开统计公报、统计数据、统计年鉴等信息。同时通过“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设立“统计科普”、“建言献策”、“工作动态”专栏。2021 年“冠县统计”微信公众号共发布信息 333 条。

（五）监督保障

及时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具体负责人，办公室协调组织，切实抓好统计政务公开工作。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不定期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指导，针对政务公开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并及时解决具体问题。积极参加上级组织召开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不定期举办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总结政务公开工作，排查存在问题，增强全员政务公开意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依申请公开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我单位对收到的依申请公开件，可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函》、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帮助下完成对申请的答复办理

工作，但是未建立工作台账，缺少对答复后规范的归档保存工作，存在法律风险。

（二）改进情况

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本单位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建立依申请公开工作台账，收到依申请公开件后首先进行登记，答复后将所有相关材料一并存档，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定期检查，防范法律风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1 年，冠县统计局认真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冠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冠政办发〔2021〕9 号）的工作要求，及时发布《2020 年冠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年鉴，按月发布统计数据及解读信息。及时准确答复政府网站留言信息，提高解读和回应实效。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推进更高水平决策公开和公众参与。依法依规答复依申请公开件，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冠县统计局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进一步打造阳光统计，提升政府统计形象，更好地向社会各界宣传和介绍统计工作，让群众更加了解统计工作，2021年9月22日上午，冠县统计局在县法治广场举办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活动以“赓续红色血脉、奋进统计未来”为主题，通过摆放展板、设立咨询台、发放统计法律法规宣传册、现场解答群众咨询等丰富多彩的形式，对统计工作进行宣传。活动充分展现了近年来县统计系统在党建工作、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经济运行监测、统计法治建设、服务基层等方面取得的成绩，1000余名市民参与互动，拉近了统计部门与社会公众的关系。

（五）有关数据统计说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1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